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INNOVATION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創新奇智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21)

自願性公告
股份購回的最新情況

此乃創新奇智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自願性公告，旨在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公司最新發展之資料。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5月15日之自願性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擬根據股東於2026年5月15日舉行之年度股東會授出之購回本公司股份(「**股份**」)的一般授權(「**股份購回授權**」)，不定時於公開市場購回股份，最高金額不超過1億港幣。除另有定義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根據股份購回授權，本公司於2026年10月於公開市場合共購回5,120,100股股份，總代價為18,842,257.00港元。

本公司將根據其須遵守的本公司的公司章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以及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進一步進行股份購回。董事會認為，於現況下進行股份購回可展示本公司對自身業務展望及前景充滿信心，且最終會為本公司帶來裨益及為股東創造價值。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現有財務資源足以支持股份購回同時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須注意，股份購回將視乎市況及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概不能保證任何股份購回之時間、數量或價格。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AINNOVATION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創新奇智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徐輝

香港，2026年11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徐輝先生；非執行董事李開復博士、陶寧女士及王金橋先生；職工代表董事何濤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德仁先生、高穎欣女士及金刻羽女士。

* *僅供識別*